

女先生

□河北邢台 米丽宏

“先生”这个称呼由来已久,不同时期有不同含义,以“先生”称呼老师,始见于西汉《曲礼》。

历来的先生,一般指男性;女子被称为“先生”的,寥寥数人。她们或文采卓然,天纵才情;或坚守道义,德行天下;或格局广阔,术业专攻……她们都是德高望重、有才识见解的杰出女性。

1938年,归国的海轮上,风浪颠簸让乘客晕眩不已。杨绛告诉丈夫钱钟书:以船为中心,让自己的身体与船稳定成90度直角,“永远在水之上,平平正正,而不波动”,钱钟书一试,还挺管用。

在波浪中牢牢把握“地平线”,似乎成为一个隐喻,也是杨绛终其一生在生活和文学上的诀窍。

杨先生以文学名世。她年轻时写剧本,后来做翻译、写小说和散文。杨先生自始至终和人间保持着一种审视,并有一种超脱和清醒。当她晚年丧女丧夫、孑然一身、遭遇人生大转折之际,那种超脱和清醒就使她和悲痛闪开了一个距离,而进入了对生死问题

的思考。她的人生,历经漂洗的朴素中,有本色的绚烂;沉静诙谐中,有沉着的优雅;清淡悠远背后,有清高与倔强。她静穆超然的人格,坚守道义的大家气息,永远为人所敬服。

与她同时代的女性中,林徽因也堪为世人“先生”。林徽因有着美丽的容颜,但她对此并不看重:“什么美人、美人,好像女人没什么事可做似的,我还有好些事要做呢!”国运动荡之际,她和梁思成放弃了去美国工作的优渥条件,留在了炮火连天的祖国。夫妻二人踏遍大山大河,克服千难万险,跋涉万里,行走十五省、二百余个县,考察测绘2738处古建筑。

骑毛驴寻访佛寺时,她身体虽羸弱,依旧爬楼梯、登屋顶,勘定年代,揣摩结构,计算尺寸,绘制图片,拍照归档。她在建筑学领域的贡献,不可磨灭。

1944年,日本侵略者直逼重庆,此时林徽因还在四川宜宾的李庄。梁从诚问母亲:“日本人要是打进四川,你们怎么办?”林徽因淡淡

回答:“中国念书人总还有一条后路,家门口不就是扬子江吗?”听了母亲的回答,梁从诚慌了:“我在重庆上学,你们不管我啦?”林徽因很抱歉地说:“真要到了那一步,就顾不上你了。”

梁从诚回忆与母亲的这段对话时说:“我被母亲的凛然之气震动了。第一次忽然觉得她好像不再是妈妈,而是变成了另外一个人。”林徽因的冷静和坚强,不是任何一个普通人可与之比肩的。同一年,美军要轰炸中国日占区,请林徽因夫妇绘制文物保护单位地图,令人惊讶的是,美军竟收到了两份地图,一份是中国文物保护单位地图,另一份则是日本京都和奈良文物保护单位,他们恳请美军同样保护日本文物建筑。家国仇恨之际,林徽因跨越国界的世界性眼光与格局,确非常人可比。

跟所有人一样,“女先生”们的年华终会老去,生命终会消隐。然而,她们的芳名不会埋没,经由她们生命奉献的珍宝,会打败物质,打败光阴,永远留存于人世。

石头花的紫色梦

□北京 秦至

路过一片荷塘,一束淡紫色的小花迷了我的眼,它兀自挺立在顽石的缝隙中,温文尔雅地独自绽放着,如一位倚门的新妇,翘首盼望着爱人的回归。

但在这无人问津的深闺里,又有谁能懂这缥缈如烟的哀愁?唯有这满塘清水与自在游鱼吧!不,也许整个烂漫的夏,它们都懂。

春天的某个清晨,北归的燕雀衔着一包花籽在窗外呢喃耳语,商讨着该如何将这希望的种子撒向沉睡的大地。一阵柔媚的风吹来,正好撞进一只雀儿的怀里,害它打了一个喷嚏,不小心将一粒花籽遗落,跌落进石缝里。

这个被上帝遗忘的孩子,也曾埋怨憎恨过,为什么唯独是它要面对这四壁冰冷的黑暗?它也曾和好友们有过花开至荼蘼的约定啊!可此时,孤独,清冷,恐惧,蚕食着它的内心,如抽筋剥骨般痛彻心扉。

它想就此放弃了,直到有一天,它看到了一线朦胧的光。

这光有些晃眼,刚刚剥去外衣的豌豆,氤氲着淡淡的黄,这也许是阳光吧?不,这线光浑身上下透露着寒,好似一位婀娜少女的玉骨冰肌,这是月光吧?

它天马行空地想着,平静的心湖飘进一片落叶,漾起层层涟漪。那点点微光似乎有种魔力,让它那如槁木死灰般的心燃起生的火苗。

经历过向死而生的绝望,就没有什么再能打败它。当清晨的雾气凝结成一颗水滴沿着石壁滑

落,它拼命地伸着脑袋贪婪地吮吸着,像是在品尝一杯百年佳酿,在舌尖留下经久不衰的芬芳。

终于,在一滴滴琼浆玉液的洗礼中,它冲破了层层枷锁,向上不断地攀爬,直至露出头来。它永远也忘不了第一次看到这个世界的时刻!

自己栖身的这块顽石并没有想象中那么丑陋,反而有点可爱。平静的水面上,三五只野鸭结伴而行,时而扎入水中,时而展翅腾空。它们欢喜的模样惊扰了浅底的鱼儿,个个四下奔走逃亡。伴着几声蝉吟,燕子在水面上翩跹起舞,上演着一出水上芭蕾的独幕剧。

一棵垂柳站在岸边,摇曳着细腰,在柔媚的风中抚弄着千丝万缕的秀发。几棵桃树早已挂满了青果,看上一眼,嘴里不觉浸出酸涩的味道。一丛月季开得花枝乱颤,粉的像蝶,白的似玉,红的若霞,谁也不让着谁似的争相攀比着。

它看着眼前的一切,不觉流下两行清泪。只有它自己知道,这再平凡不过的景色,于它来说,隐藏着怎样的艰辛过往。

它继续向上生长,拔节抽穗,长出一个个如黄豆般大小的花骨朵儿,像一串银铃般清脆地笑了。一朵、两朵、三朵……数不清有多少朵淡紫色的如星星般的小花,穿着清透的纱裙在枝头起舞。

这株紫色的花儿,是高贵与梦幻的结合体,它曾做过一个虚无的梦,又硬生生地在黑色的梦里开出了一朵朵花。

脆哨

□北京 陈文明

前段时间,本家陈叔送我一袋美食,说:“老家寄来的,你肯定喜欢。”我细一看,是一袋脆哨,欣喜不已。

脆哨,是家乡人民喜欢的美食。无论是五花肉、大肥肉,还是瘦肉,经过烹调之后就不再是简单的“油渣”了。在料酒、老抽等各种调料的配合下制作而成的油渣便是脆哨。

脆哨的名字由来,也有意思。细说起来,脆哨是贵阳一带的地方特色,原名应为“脆臊”,意为酥脆的肉臊子。但是,老一辈人文化程度大多不高,只会读音而不会写字,因此误把“臊”字写作“哨”。而贵阳地区的人说话,多无卷舌音,“臊”“哨”同音。后来,这种写法越来越多,逐渐广为接受,“脆哨”一词也便由此诞生。

在我儿时,家里食用的更多的是脆哨的“前身”——油渣。那时,

谈不上精加工,油渣已是肥肉“榨油工艺”最深化的“成品”。油渣的制作过程并不复杂,将肥肉或板油切成小方块,洗净放入炒锅,加入半碗清水,大火熬煮。沸腾后,再转小火慢熬约半小时。一个小时左右,肉丁变得很小,呈淡黄色,即可停火。随后捞出的油渣,冷却之后倒入容器密封,以备随时取用。

油渣的吃法众多,油渣炖白菜,便是不可多得的美味。那天把脆哨带回之后,正好邻居来家作客。于是,我从冰箱取出脆哨,笑道:“来得好,不如来得巧,今天给你尝尝家乡美味——油渣炖白菜。”虽说脆哨不是油渣,不过二者“异曲同工”,形异而质同。

说话间,我已忙开了。我将脆哨倒出备用,然后将白菜撕成小片,切好葱姜蒜。热锅放油,爆香葱姜蒜,而后加入脆哨,倒入白菜简单翻炒。白菜炒得开始变软,加入

适量的水,放好调味料,慢炖十来分钟,即可出锅。

油渣和白菜,可谓绝配。油渣特有的香味和质感,让平淡无奇的白菜“华丽变身”,味道和口感瞬间变得美妙无比。白菜软嫩入味,吃起来可口非常,香而不腻,余味清甜。尤其就着米饭吃,再加一些鲜美汤汁,味道让人赞不绝口。且看朋友一碗吃罢,意犹未尽,说:“味道不错,再来一碗。”

除了炖白菜,油渣拌饭亦是一绝。儿时,赶上我们饿了,母亲若是做上一碗油渣饭,便是天大的享受。背井离乡,出门这些年头,若是没有陈叔的这袋脆哨,我已快忘了家乡还有油渣的美味。油渣算不上天下名吃,脆哨也并非人间绝味,但是那种又香又脆的味蕾体验,根植于每一个乡人的灵魂深处。只需一丝味儿的引子,即可勾起愈久弥香的乡味。

武汉热干面

□南京 李咏

去年夏天与朋友相约去了趟武汉,彼时街头饮食店早已复工复产,浓浓的烟火气重又弥漫。我们入住的酒店位于繁华喧闹的保成路上,附近正好有家热干面馆,我们洗漱后就下楼直奔那家面馆而去。

进了热干面馆,只见迎面墙上的电子钟正指向7点,然而店里早已是人头攒动,座无虚席,墙角里的那台空调柜机,吹出的似乎都是一阵阵热气。我们约摸等了半小时,好不容易找了个空座儿。稍顷,店员将我们点的热干面上桌了。

坐在我对面的是一位穿着黑色真丝吊带衫的“自来熟”热心大姐,她仿佛已发现我俩是外地人,立马操起一口声线嘹亮的武汉腔,热情且不厌其烦地向我们介绍了热干面。她说,这家热干面馆之所以受南来北往食客们的欢迎,关键在于“做工”考究。她

还说,热干面既不同于凉面,又不同于汤面,必须在前一天过水稍煮一下,再用香油洒在上面和一和,然后抖散,摊凉。第二天早上,放在沸水里焯一焯,捞出来,放在已放有酱油、醋、盐、虾仁、榨菜丝、味精的碗里,再浇上芝麻酱、辣椒油、葱花,拌在一起……

确实,面前这色泽黄而油润的热干面,最突出的特点,归纳起来其实就四个字:咸、香、鲜、辣。

那天,店员将那位大姐的热干面端过来时,稍微迟了点儿,她皱起双眉颇有点儿不快,对那位店员的言谈话语里貌似有点麻辣味,实在跟那热干面有相似味道。然而,那位大姐到底还是克制住了,只是以长者的身份善意地教训了年轻店员两句。这也许就是通常人们所说的城市性格、风土人情吧。

此番武汉行,那碗闻名遐迩的武汉热干面,确实令人难忘。

实习生小卢

□广东深圳 涂启智

今年七月下旬,单位来了个实习生。小伙子姓卢,二十四五岁样子,想必即将大学毕业,出来见识一下世面。

小卢文质彬彬,言语不多,但很有礼貌。每天早上,走进办公室第一件事,就是依次向大家问好。小卢来后,办公室几乎所有跑腿业务与日常杂事都被他包揽。有天上午,小卢从九点一直忙到十二点半左右,误了食堂饭点。他就在办公室叫外卖,花费十五元。这应该是我们所在城市最便宜的快餐了。此后,他又接连叫了几顿外卖,价格都未超出二十元。之前,我就猜想,小卢家庭经济条件定然不好,“穷人的孩子早当家”嘛!这愈加印证我认为他家庭困难的想法。

见小卢少年老成、踏实肯干,

我不禁有些喜欢他了——单位上不少年轻人,即便我们在同一栋甚至同一层楼办公,朝夕相见,擦肩而过也不会打招呼。并且,不少年轻人都没有小卢这样能吃苦。我平日爱看书,办公室也放了几本,休息空闲随手翻看两页成为习惯。我拿出冯骥才的短篇小说集《俗世奇人》,对小卢说:“你有空翻翻,很有意思的!”他接过书,一看封面题目,说:“这书我看过!”

“哦!”我愈加佩服了,没想到这孩子还这么好学。我又转身抽出一本《给大忙人看的禅书》,他接过去,说:“这本没有看过!”三天后,他就把书还给我。我好奇问道:“这么快,白天没见你看啊!”“我晚上回家看的……”

一个月后,小卢结束实习生活,

离开了办公室。此后一个多星期,我都没有缓过劲儿来,有点怅然若失。我向同事打听小卢去向。同事说,小卢返回学校上课了。他秋季上大二。“什么,秋季才上大二?”我一下子弹跳起来。同事说,小卢今年二十岁,是家里独生子,家庭条件优渥。他父母奉行“贱养儿”理念,决意培养孩子吃苦耐劳精神,自他上高中起,就要他开始打暑假工。小卢上大学后,父母又与他商量制订了实习计划:今年暑假先在机关实习,明年和后天再分别去企业与农场实习……

原来如此。小卢似乎比同龄孩子早熟一些,以至于我在他年龄上看走眼。小卢那样节俭,并非家里缺钱。我不禁对小卢的父母肃然起敬——让孩子早点经受劳动锻炼和生活磨练,是对他最深沉的爱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603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